

2018 年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部门决算 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8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8 年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是中共市委领导的由全市归侨、侨眷组成的人民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桥梁和纽带。主要职能是：（一）宣传中央、省、市有关侨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密切联系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了解侨情民意，沟通渠道，化解矛盾，为改革、发展、稳定服务。（二）依法维护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和海外侨胞在我市的正当权益；反映他们的意愿和要求，为他们提供法律咨询和服务。（三）配合有关主管部门做好推荐人大、政协的归侨、侨眷代表和委员人选工作，为他们履行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职能提供服务。（四）加强对归侨、侨眷的法制教育和思想道德教育，宣传归侨、侨眷的先进事迹和海外侨胞的爱国爱乡行动，加强侨乡的精神文明建设；加强我市侨联系统的侨刊乡讯编辑出版和侨史研究工作。（五）促进海外侨胞和祖国进行经济合作和文化、科技交流；为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兴办社会公益事业服务。（六）配合有关主管部门，进一步拓展与台湾同胞的联系渠道；加强与港澳侨团、海外侨胞及其社团的联系；加强与海内外侨界文化、体育等方面的交流和合作，推动海外华文教育。（七）贯彻落实上级侨联的工作方针、任务，研究提出我市侨联工作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组织实施市归侨、侨眷代表大会、委员会、常委会的决议、决定；指导各区、县级市及市属事企业单位侨联的工作。（八）加强侨联组织的思想建设和业务建设，按照上级有关工作的要求，搞好干部队伍建设。（九）管理直属事企业单位。（十）完成市委和上级侨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

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8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070.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1028.3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541.4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45.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455.1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2070.33	本年支出合计	47	2070.4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39. 45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39. 38
总计	25	2109. 78	总计	50	2109. 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70.33	207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8.31	1028.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1028.31	1028.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501	行政运行	857.51	857.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506	华侨事务	170.80	17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0	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0	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541.47	54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498.32	49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498.32	49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51	1.51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70.33	207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51	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41.63	4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41.63	4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 育支出	45.38	45.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21	1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 支出	13.21	1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17	32.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17	32.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5.17	455.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5.17	455.17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70.33	207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86	83.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71.31	371.3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70.40	1840.98	229.4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8.38	798.96	229.42	0.00	0.00	0.00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1028.38	798.96	229.42	0.00	0.00	0.00
2012501	行政运行	857.58	798.96	58.62	0.00	0.00	0.00
2012506	华侨事务	170.80	0.00	170.80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0	0.00	0	0.00	0.00	0.0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0	0.00	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1.47	541.4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98.32	498.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498.32	498.32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51	1.51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70.40	1840.98	229.42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51	1.51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63	41.63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63	41.63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38	45.38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21	13.21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21	13.2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17	32.1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17	32.1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5.17	455.1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5.17	455.17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70.40	1840.98	229.42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86	83.8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71.31	371.3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70.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1028.38	1028.38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541.47	541.47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37	45.38	45.38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455.17	455.17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2070.33	本年支出合计	52	2070.40	2070.4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3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1.27	1.27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34		54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2071.67	总计	56	2071.67	2071.6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070.40	1840.98	229.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8.38	798.96	229.42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1028.38	798.96	229.42
2012501	行政运行	857.58	798.96	58.62
2012506	华侨事务	170.80	0.00	170.80
20134	统战事务	0	0.00	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0	0.0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1.47	541.4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98.32	498.32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98.32	498.32	0.00
20808	抚恤	1.51	1.51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51	1.51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070.40	1840.98	229.4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63	41.63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63	41.63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38	45.38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21	13.21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21	13.2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17	32.1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17	32.1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5.17	455.1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5.17	455.1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86	83.8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71.31	371.3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3.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15
30101	基本工资	148.57	30201	办公费	9.26
30102	津贴补贴	447.69	30202	印刷费	2.71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1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05	30206	电费	2.7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6.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9	30211	差旅费	12.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32.17	30213	维修(护)费	0.5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1.9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37.95	30216	培训费	0.01
30302	退休费	640.8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2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5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8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96
30309	奖励金	13.21	30229	福利费	7.3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8.4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4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5
			310	资本性支出	1.93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9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675.90		公用经费合计	165.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3.64	75.00	8.64	0.00	8.64	10.00	86.90	73.15	6.97	0.00	6.97	6.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 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 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 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 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74.83	74.83	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	0	0
二、专项收入	0	0	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0	0
四、罚没收入	0	0	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0	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74.83	74.83	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74.83	74.83	0
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74.83	74.83	0
七、捐赠收入	0	0	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0	0
九、其他收入	0	0	0

注：本表反应部门本年度非税收入征缴情况。

第三部分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2109.78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3.02 万元，增长 1.10%。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8 年度总收入 2109.7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070.3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2070.33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97 万元，增长 1.1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50.43 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87.99 万元；四是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增加 10.65 万元；五是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49.88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8 年度总支出 2109.7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070.4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840.98 万元，占 88.9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9.05 万元，增长 2.1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增加 66.52 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87.99 万元；四是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增加 10.64 万元；五是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49.88 万元。

2. 项目支出 229.42 万元，占 11.0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5.96 万元，下降 6.50%。主要变动情况：港澳台侨事务减少 15.96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070.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70.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97 万元，增长 1.1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50.43 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87.99 万元；四是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增加 10.65 万元；五是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49.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比上年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070.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70.4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40.50 万元，增长 13.1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115.39 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50.76 万元；三是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减少 5.62 万元；四是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79.9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比预算数增长 --%（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分功能科目看，1、一般公共服务（类）港澳台侨事务（款）行政运行（项）857.58 万元，占 41.42%，主要用于维持行政运行的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物业管理费、水电费、工会费、福利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及 24 个在职职工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2、一般公共服务（类）港澳台侨事务（款）华侨事务（项）170.80 万元，占 8.25%，主要用于华侨事务的一般性项目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厉行节约，“三公”经费及会议费支出有所降低；二是海外华侨子女夏令营活动工作经费报请回收财局所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498.32 万元，占 24.07%，主要用于支付离退休人员的离休费、退休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41.63 万元，占 2.01%，主要用于

本部门3个后勤服务人员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1.51万元，占0.07%。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32.17万元，占1.55%，主要用于职工的公费医疗经费和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的医疗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倡导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减少使用公费医疗。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13.21万元，占0.64%，主要用于职工的计划生育奖励。预决算变化不大。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83.86万元，占4.05%，主要用于按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人员新增3人而影响住房公积金的支出增加，二是本年度政策性调增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水平，提升了购房补贴的计算基数，增加了购房补贴的支出。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371.31万元，占17.93%，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进行了住房补贴改革。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人员新增3人而影响购房补贴的支出增加，二是本年度政策性调增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水平，提升了购房补贴的计算基数，增加了购房补贴的支出。

（三）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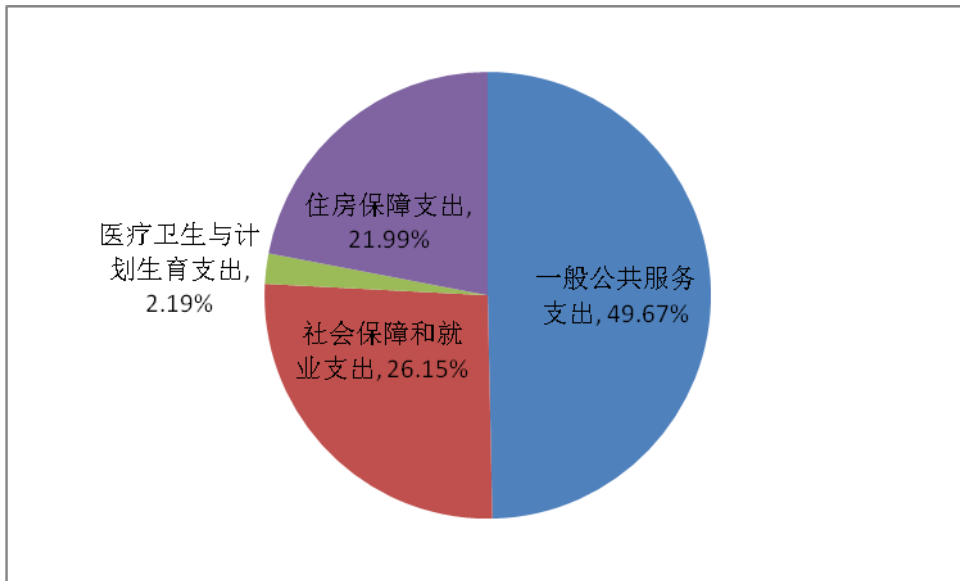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70.4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7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3.09 万元，增长 1.13%。主要原因：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50.55 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87.99 万元；四是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增加 10.65 万元；五是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49.88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8.38 万元，占 49.6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1.47 万元，占 26.1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38 万元，占 2.19%；住房保障支出 455.17 万元，占 21.99%。

图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829.90 万元，支出决算 2070.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14%。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港澳台侨事务（款）行政运行（项）857.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3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为：行政运行费用因本年度工资调整和其他补助支出增加的原因而增加 152.28 万元。

2、一般公共服务（类）港澳台侨事务（款）华侨事务（项）170.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4%，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厉行节约，“三公”经费及会议费支出有所降低；二是海外华侨子女夏令营活动工作经费报请回收财局所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498.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4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为：因本年度离退休人员工资补贴调整和慰问金的发放而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41.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5%，预算完成较好。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1.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32.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4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倡导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减少使用公费医疗。

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13.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09%，主要用于职工的计划生育奖励。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进3名军转干部造成决算增加。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83.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3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人员新增3人而影响住房公积金的支出增加，二是本年度政策性调增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水平，提升了购房补贴的计算基数，增加了购房补贴的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371.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7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人员新增3人而影响购房补贴的支出增加，二是本年度政策性调增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水平，提升了购房补

贴的计算基数，增加了购房补贴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1840.9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75.90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753.9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1.98 万元；公用经费 165.08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15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无特殊原因使某经济分类科目支出金额偏高的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支出 0.00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增加 0.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无

三、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

出决算为 86.90 万元，完成预算 93.64 万元的 92.8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73.15 万元，完成预算 75.00 万元的 97.5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6.97 万元，完成预算 8.64 万元的 80.6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6.78 万元，完成预算 10.00 万元的 67.80%。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73.15 万元，占 84.1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6.97 万元，占 8.02%；公务接待费支出 6.78 万元，占 7.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73.15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会机关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3 个、累计 2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1）联合中国侨联组织亲情中华艺术团出访支出 52.26 万元，主要用于艺术团出访巴拿马、哥斯达黎加、美国，其中工作人员 2 人，演员 14 人。应巴拿马广东同乡联谊总会、哥斯达黎加恩平工商会、美国夏威夷广府人联谊会、美国夏威夷广州同乡会等海外侨社团邀请，由中国侨联与广州市侨联共同组织“亲情中华”艺术团一行 16 人，在广州市侨联副主席卢启明率领下，于 9 月 20 日至 29 日赴巴拿马、哥斯达黎加、美国进行慰问演出和文化

交流活动，共举办正式演出 3 场，座谈联欢 3 次，观众人数 4000 多人，圆满完成出访任务。（2）出国访问活动支出 20.23，主要用于 1、广州市侨联一行 4 人对泰国、马来西亚、印尼进行友好访问出访团。应泰国泰中侨商联合会、马来西亚雪隆会馆和印尼广肇总会的邀请，市侨联党组成员、副主席吴少姬率广州市侨联代表团一行 4 人对泰国、马来西亚、印尼进行友好访问。此行圆满完成各项任务，在加强文化、教育和经贸交流、拓展海外联谊和新侨工作，增进与海外侨胞感情，开展民间外交，促进侨联事业发展等方面取得了良好效果。代表团一行拜访了三国二十多个侨社团通过召开座谈会，深入侨社，参访新侨企业、走进校园、入户探望慰问侨胞等多种形式，与当地侨团、侨胞进行广泛接触，友好交流，实地调研三国侨情，进一步密切广州市侨联与三国侨胞联系，增进感情，促进了华文教育与夏（冬）令营的交流与合作，积极拓展新侨工作，并就推动海外侨团、新侨企业、侨胞在参与中国“一带一路”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为更好按照中国侨联“两个并重”、“两个拓展”的要求开展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2、广州市侨联一行 6 人出访德国、荷兰、丹麦三国。应德国广东商会、荷兰荷中上午文教交流协会、丹麦丹中文化交流协会的邀请，由广州市侨联党组书记、主席梁瑞冰带队，荔湾区侨联主席彭爱玲、白云区侨联主席李莉莉、黄浦区侨联主席李子安、花都区侨联主席崔晓辉、广州市侨联组织人事部副调研员高海付等 6 人组成的广州市侨联代表团访问德国、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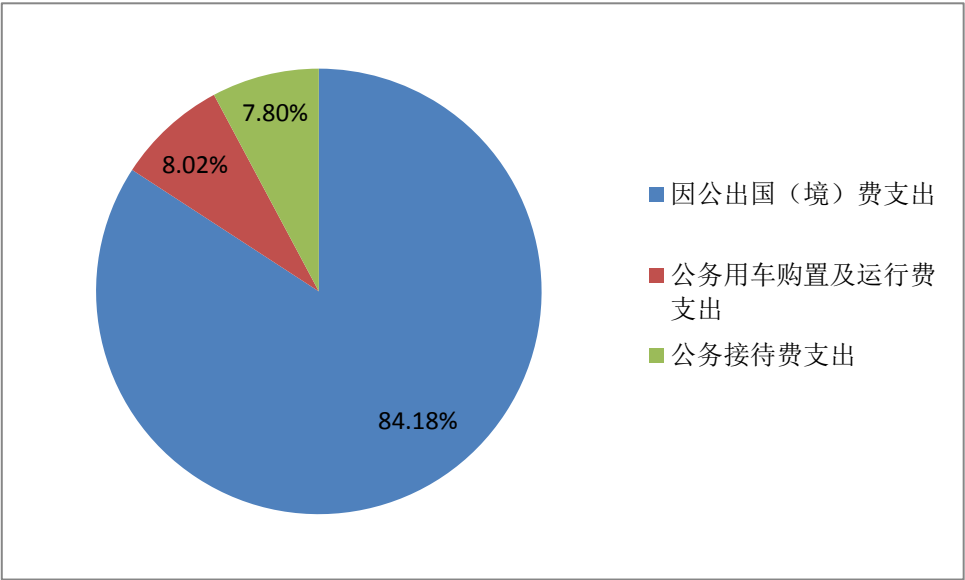
兰、丹麦三国，调研海外广州地籍性社团发展情况，推动市侨联与海外侨社团交流合作关系的发展。在 10 天的访问期间，代表团召开了 12 次华人华侨座谈会，出席德国广东商会成立两周年座谈会、德国广东商会中华文化交流座谈会、荷兰荷中商务文教交流协会成立 20 周年座谈会、丹中大型文化交流暨禅武文化节活动，拜访荷兰广州同乡会、丹麦华人总会，参观广州籍企业——韵达快递欧洲总部，向丹麦中文学校等捐赠书籍。向海外华人华侨通报广州市侨联近年来的工作情况和中国侨联“十代会”精神，介绍广州市经济政治社会发展情况，共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的重要讲话精神，积极传播中国好声音，讲好广州故事。进一步调动了海外侨胞建言献策的积极性，增进了与海外侨胞的友好情谊。（3）制作出访交换礼品 0.66 万元，主要用于出访联谊侨胞交换礼品。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9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6.97 万元，2018 年会机关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机关日常办公业务、应急保障任务及开展全年的精准扶贫任务。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6.78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海外华侨及侨社团的到访，以及全国其他省市侨联组织到广州开展的调研考察活动。2018 年，会机关 1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21 个，来访外宾 183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6 次，接待人数共 233 人，主

要包括一是接待丹中友好文化协会、美国广东侨胞联合会、捷克广东商会、美国诚助基金会、南非约堡艺术团、挪威广东商会、欧洲粤剧研究会联合总会、巴拿马广东同乡会、马来西亚广东会馆、秘鲁中华通惠总局、澳门击剑体院、美国夏威夷广府人联谊会、阿联酋广东商会、广东华侨华人总会、北美上海国际总商会、英国岭南商会、美洲华联工商总会、澳大利亚广州总会；二是接待两会华侨华人代表、杭州市侨联学习交流团、枣庄市侨联、中国侨联历史博物馆、中国侨联、市属侨团、北京市侨联新侨、南京市侨联、广博会参展侨商、欧美同学会广州峰会座谈、中国侨联第三期西藏教育活动代表团。 ，

图 2：“三公”经费本年支出结构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部门 2018 年度会议费决算 39.90 万元，完成预算 46.5 万元的 85.81%。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

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80.63 万元，下降 66.9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两年一届的市侨联第七届（广州）华人文化艺术节 2017 年举行，因此 2017 年增加此项支出。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侨文化活动日历时 1 天，参会人数 800 人，共支出 19.95 万元，占会议费 50%，其中场地布置费 14.91 万元，安保费用 1.9 万元，记者及主持人费 0.34 万元，侨社团活动费 2.8 万元。

新侨粤港澳大湾区会议历时 2 天，参会人数 114 人，共支出 3.63 万元，占会议费 9.10%，其中：住宿费 2.11 万元，场租及租车费 1.3 万元，授课费 0.2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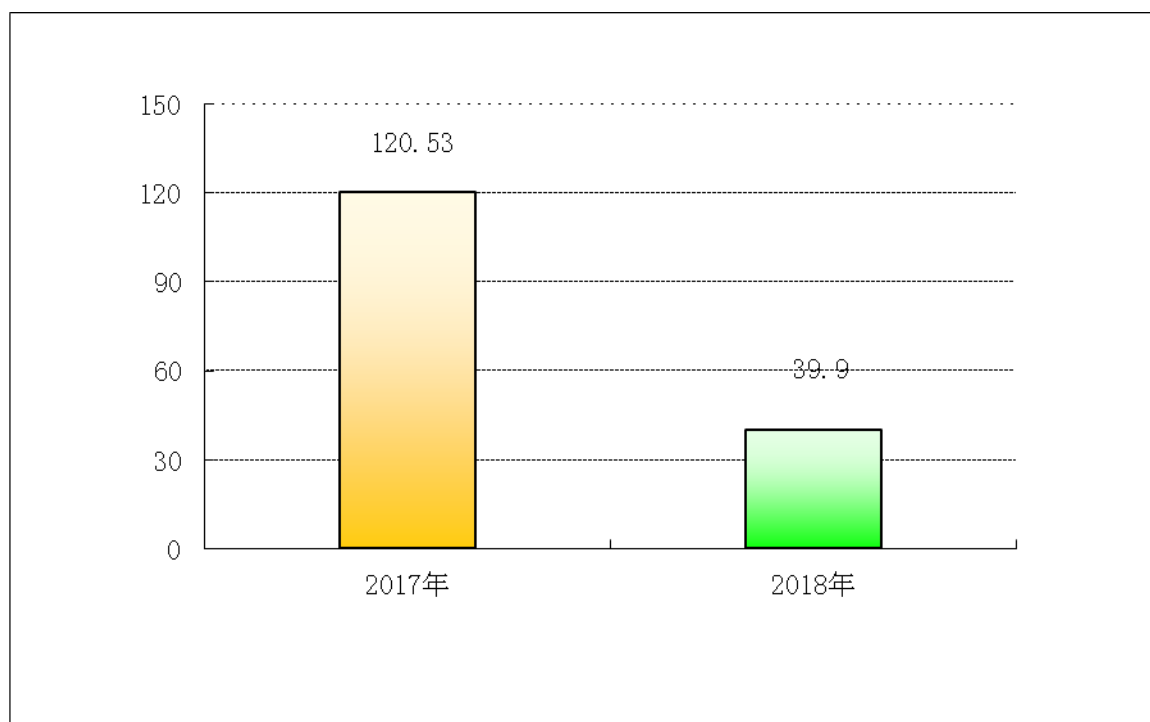
创业中华新侨成果展历时 10 天，参加人数 800 人，共支出 3.74 万元，占会议费 9.37%，其中：场租 0.31 万元，场地布置费 3.43 万元。

广州市侨联全委会历时 1 天，参加人数 116 人，共支出 2.88 万元，占会议费 7.22%，其中：场租及布置费 2.88 万元。

侨法进白云活动历时 0.5 天，参加人数 263 人，共支出 2.6 万元，占会议费 6.52%，其中：场地布置费 2.6 万元。

图3：会议费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5.08万元，比预算数增加10.02万元，增长6.4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机关新进三名军队转业干部，造成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定向化保障岗位用车 0 辆、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用车（综合保障业务用车）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74.83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74.83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非税收入 0%，包括无；专项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罚没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74.83 万元，占 100%，包括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74.83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会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较好完成了 2018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组织申报 2018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8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0 项，公开覆盖率 0%。广州市侨联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省侨联的关心指导下，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国侨联和省侨联的改革要求，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大局，团结引领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为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广州落地生根、结出丰硕成果作出积极的贡献。为了完成各项侨务及其他工作任务，市侨联本着以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求制订了 2018 年工作任务及预算方案，并在年中由分管财务的会领导，组织各个项目负责人进行自查，对各个项目的绩效进行了督查，严控经费支出进度及效益，在整年的工作中较好的完成了各项主要任务，达到了绩效管理的要求。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良好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起到了关

键作用。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会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今年组织对 2018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8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229.42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8 个，共 229.4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会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其中 8 个项目的立项均经过多年长期实践的考验，确保能达到预期目标；绩效目标明确，就是为了更为广泛地团结凝聚侨界力量，努力在新时代展现侨联新作为，为广州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上走前列作出更大的贡献；标体系严格按照市财局项目编制申报要求，均有至少 2 个产出指标及 2 个效益指标及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在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严格落实管理制度，层层把关，没有出现任何违规违纪现象；各个项目在完成后，均组织了绩效自评工作，找出进步，查找不足，

总体来说，市侨联所有项目均达到了绩效管理要求。其中，广州市侨联法顾委项目绩效自评综述：2018 年，广州市侨联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人为本、为侨服务的宗旨，以尊重法律、维护法制为准则，以宣传侨法、维护侨益为己任，积极扩宽法制宣传新途径，深入了解侨界群众新需求，整合社会资源，构建维权机制，引导侨胞依法表达利益诉求，协调解决涉侨案件和信访事项，在全社会营造依法护侨的良好氛围，切实维护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合法权益。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广州市侨联法顾委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9.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6%。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继续实行律师委员协助接访制度，将每月最后一个周五作为律师委员面对面接访日，发挥律师委员专业优势和特长，努力协调解决信访侨胞的法律问题。二是坚持开展“侨法进侨乡”活动。11 月 13 日联合白云区侨联开展大型侨法宣传活动，及时将党的十九大精神宣传贯彻到基层，加大全民普法力度，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大力营造人人知侨爱侨护侨的良好人文环境。三是 11 月 23 日协办第五届广州侨文化活动日。承接涉侨法律咨询项目，组织法顾委委员现场向侨界群众宣传侨法，答疑解惑，让侨胞了解侨法、认识侨法、掌握侨法，自觉地运用法律来维护自身的合法权利。四是加强法顾委委员的横向交流和沟通合作，4 月 13 日组织法顾委委员前往广东高义律师事务所考察调研，传达贯彻中国侨联、广东省侨联法顾委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

2018 年法顾委工作。五是注重对侨资企业的走访和法律宣讲，4 月 13 日组织委员参观广州奥图弹簧有限公司，深入厂区车间，听取公司起源、发展、转型、产品、市场等各方面进行了详细介绍，认真了解侨资企业生产经营中权益保护情况，发展过程中遇到的法律难题等，主动为侨资企业提供“点对点”法律咨询和维权服务。六是 9 月 5 日-7 日组织委员前往涉侨维权工作走在全国前列的湖南省长沙市、湘潭市侨联学习调研，不断创新工作模式，努力提升为大局服务水平、为侨服务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主要活动都集中在下半年。下一步改进措施：尽量合理规划 and 分配活动时间，做到上下半年均衡。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我会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 第五届侨文化日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

广州市侨文化活动日自 2014 年创办，每年一届，受到广大归侨侨眷的喜爱。2018 年 11 月 23 日，第五届广州市侨文化日在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文化广场举办。广州市各区及直属侨联、市直有关单位、以及广州侨联香港联谊会、澳门缅华互助会、广州华侨文化发展基金会，广州新侨联谊会、广州侨联法顾委、广州侨联文体协会、市属侨社团归侨侨眷、港澳同胞千余人参加了此次活动。

②项目资金情况

广州市侨联侨文化日项目经费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9.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5%。

（2）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

举办第五届广州市侨文化活动日，通过进一步培育和发展侨界群众文化交流的平台，有效增强侨联文化宣传的群众基础和工作活力。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第五届广州市侨文化日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9.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5%。

一是成功举办第五届广州市侨文化活动日，开展侨文艺展演、侨居国美食展示、书法挥毫、涉侨法律咨询、义诊、图片展等深受侨界群众欢迎的项目，丰富了侨界群众的文化生活，密切了与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联系，体现了侨联组织对广大归侨侨眷的关心和爱护，让侨界群众切实感受到侨胞之家的温暖。；二是以坚持“两个并重”“两个拓展”为基础，在凝聚侨心、汇集侨智、发挥侨力、维护侨益上，积极主动为侨服务，努力开创新时代侨联工作新局面。体现参与活动的归侨侨眷的广泛性，参与活动的归侨侨眷人数达 1000 余人；三是通过进一步培育和发展侨界群众文化交流的平台，有效增强侨联文化宣传的群众基础和

工作活力。

(3) 存在问题。

一是由于选择的场地在花东镇比较中心区域，临近国道，现场安全维稳和医疗卫生保障压力较大；二是场地为开放式，搭建观众席、现场增加两层铁马以及安全门等设施，增加了安保人员等，费用增加。

(四)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本单位无重点项目）。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2070.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70.4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会较好完成了 2018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列表说明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重点工作（尤其是 2018 年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布置的重要事项）的完成情况，并且结合工作自身特点使用尽可能量化的指标加以说明，有关列表内容如下：）

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支出总额（万元）	2070.40	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70.40		
年度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一）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十九大精神上		一是始终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	

	来 (二) 把握全国侨联系统改革有利时机, 精心谋划全市侨联改革工作 (三) 深入推进“两个拓展”, 着力改进团结联系侨胞的方式方法 (四) 坚持深入基层走进一线, 全力提升服务大局的能力和水平	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全年工作的重中之重, 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核心地位, 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切实增强“四个意识”, 坚定“四个自信”, 提高政治站位。 二是按照《中国侨联改革方案》和《广东省侨联改革方案》的要求, 市侨联深入侨界群众、侨界社区、侨资企业调查研究, 倾听侨胞心声, 起草《广州市侨联改革实施方案》, 积极与有关部门沟通协调, 扎实推进全市侨联改革工作。 三是紧紧围绕广州经济社会发展主线, 积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 服务经济发展, 拓展新侨工作, 深化文化联谊工作, 维护侨胞合法权益, 积极参政议政, 推进精准扶贫, 强化侨联组织建设, 引领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投身广州国际大都市建设。 四是强化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 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主要任务 (重要事项)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1	成立广州市侨联法律顾问委员会	2018 年, 积极发挥群团组织优势, 利用法顾委工作平台, 精心设计制作《侨博士解读侨法》系列漫画书和宣传册, 坚持举办“侨法进侨乡”活动, 结合侨联各项主题活动加大侨法宣传力度, 完善律师接访服务侨胞制度, 开展专题学习调研活动, 坚持主动维权、依法维权、科学维权, 利用各种渠道广泛开展侨法宣传活动, 切实维护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合法权益。	9.36
2	春节、国庆侨界活动费	一是召开市“五侨”单位联席会议, 协调推进全市各项涉侨重大工作。二是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47 个, 来访外宾 466 人次; 发生国内接待 62 次, 接待人数共 668 人	19.45
3	广州市侨文化活动日	第五届广州市侨文化活动日按照中国侨联“亲情中华”主题活动要求, 结合广州市的侨情特点, 安排在归侨侨眷较为密集的花都区花东镇举行第五届侨文化活动日活动, 以“朗朗赤子心·建功新时代”为主题。	19.95

4	新侨工作经费	2018 年，广州市侨联在紧紧围绕广州经济社会发展主线，积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有机整合侨界资源，团结引领广大新侨为助推广州经济高质量发展汇聚新动能，扎实推动市侨联经济科技工作迈出全新步伐。一是打造工作品牌，凝聚侨智侨力，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一带一路”倡议。举行“创业中华·粤港澳大湾区侨界组织行动研讨会”。举办“创业中华·广州新侨成果展”。以“创业中华·圆梦广州”为主题参展第 26 届广州博览会。。协办“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战略研讨会”。二是拓宽工作领域，涵养新侨资源，助力广州创新驱动发展。加强新侨先进典型的选树和表彰，探索新侨人才工作新模式，开展“广州新侨工作站”建设，积极参政议政，踊跃建言献策。三是完善工作机制，聚焦创新创业，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加强政治思想引领工作。切实加强新侨企业的经贸合作交流。主动与兄弟侨联及侨商进行资源对接联系。扎实做好依法维护工作。	28.73
5	广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因公出国（境）经费	各出访团组均圆满完成出访任务。向海外华人华侨通报广州市侨联近年来的工作情况和中国侨联“十代会”精神，介绍广州市经济政治社会发展情况，共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的重要讲话精神，积极传播中国好声音，讲好广州故事。进一步调动了海外侨胞建言献策的积极性，增进了与海外侨胞的友好情谊。	73.15
6	侨联系统干部培训	2018 年全市侨联系统干部培训班，邀请了专家学者为 130 多名侨联干部授课，增强侨联干部服务意识，提高侨联干部履职能力。	19.32

（一）全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始终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全年工作的重中之重，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核心地位，坚决维护

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提高政治站位。一是会领导以身作则抓学习。市侨联主席、副主席带头读报告、学精神、谈感受，为全体党员干部职工分专题上党课。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累计召开8次扩大会议专题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二是多层次开展宣讲活动。先后召开民主生活会、基层侨联主席会议学习交流党的十九大精神心得体会。举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会，邀请全国人大代表、广州大学侨联主席为全市侨联干部、新侨代表150多人系统解读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广东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机关处以上领导干部全员参加市委组织部组织的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集中轮训。三是加强对侨胞的宣传力度。以第十次全国归侨侨眷代表大会为契机，将十代会精神宣讲会、侨文化活动日、出访慰问海外侨胞等线下活动，与侨联网站、微信公众号等线上平台有机结合，用侨界群众通俗易懂的方式，广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海内外侨胞中掀起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热潮。围绕“社会各界对改革开放四十周年的反应与期待”主题，发动17名海外著名侨领、广州杰出归侨侨眷代表撰写感想感言、希望寄语，通过各种平台大力进行宣传报道，并形成专题材料上报市委办公厅获采用刊登。

（二）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团结引领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

为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作出新的贡献

1. 服务经济发展。一是精心打造“创业中华 圆梦广州”工作品牌。牵头协调深圳、珠海、佛山、惠州、东莞、中山、江门、肇庆等八市侨联和香港、澳门侨团在南沙区举办“创业中华·粤港澳大湾区侨界组织行动研讨会”。市委、南沙区、省侨联有关领导以及广州侨界高层次人才共100多人出席。会议签署了粤港澳大湾区侨界组织行动《倡议书》，建立各地侨界组织共建粤港澳大湾区侨界组织合作平台，集合侨界力量推进建设“现代产业、高端科技、创新发展、优美生态、宜居宜业”的世界一流湾区。以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为契机，在广州文化公园举办“创业中华·广州新侨成果展”，用视频、图文、实物展示等多种方式宣扬广州32位优秀新侨代表创新创业成果，讴歌改革开放的伟大成就，吸引了近万人参观。**二是积极牵线搭桥。**推荐多位新侨人才参评第七届“中国侨界贡献奖”，其中1人获二等奖。组织侨资企业赴广西参加“创业中华——海内外华商崇左行”，寻找合作共赢商机。组织发动来自美国、挪威、荷兰、越南、马来西亚、日本等国家和地区的11家企业参加第26届广州博览会展览，为侨资企业发展搭建平台。**三是关注侨资企业发展。**走访和匠中医、红海人力集团、艾利吉等20多家侨资企业，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听取企业对广州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建议和意见，协助解决企业发展存在问题。

2. 拓展新侨工作。一是推进创新驱动发展。向广大新侨企业

发出《建设“广州新侨工作站”倡议书》，把服务新侨“点对点”拓展为“点对面”，探索新时代侨联组织发展新形式，目前在黄埔区试点筹建“新侨工作站”。二是加强对外交流合作。持续开展“一带一路”广州新侨领馆行活动，组织新侨代表拜访乌拉圭驻广州总领事馆，商谈接洽经贸文化交流合作事宜。组织广州新侨代表团赴深圳、武汉、重庆等地调研，考察侨资企业，学习当地侨联团结联系侨商的先进经验。三是探索“地方侨联+高校侨联+校友会”工作模式。联合广州大学、暨南大学、番禺大学城管委会开展调查研究，探索适合广州侨情特点的“地方侨联+高校侨联+校友会”工作模式，形成专题汇报材料，在“全国高校侨联与新侨人才工作交流会”作大会发言。

3. 深化文化联谊工作。一是举办丰富多彩的侨界文艺活动。市侨联“亲情中华”艺术团赴巴拿马、哥斯达黎加、美国三个国家进行慰侨演出，为当地华侨华人及外国友人奉上精彩的文艺表演，累计吸引数千名观众入场，深受海外侨胞和当地民众欢迎。在花都区花侨文化广场举办“朗朗赤子心·建功新时代”第五届侨文化活动日，中国侨联副主席齐全胜等领导及侨界群众1000多人出席。承办中国侨联第三期境外归国藏胞代表人士国情教育活动参访团来穗访问。二是强化与港澳侨界社团的友好情谊。指导广州侨联香港联谊会进行换届选举，并举行第三届理事会就职典礼。赴香港举办“广州侨联香港联谊会暨2019年港穗侨界新春联欢晚会”、“2018港穗侨界庆祝香港回归21周年座谈会”等联谊

活动，赴澳门参与“第二十三届澳门缅华泼水节系列活动”，参加第二十七届珠港澳穗深五地侨界乒乓球联谊赛和2018穗港澳台侨界羽毛球邀请赛，强化与港澳地区侨社团的感情联系，为港澳地区繁荣稳定发展贡献力量。三是加强与海外侨胞的血肉联系。组团出访德国、荷兰、丹麦、印尼、马来西亚、泰国6个国家，拜访当地侨社团，讲好中国故事、传播中国声音、宣传广州发展建设成就。先后接待2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侨社团31批300多人次来访，积极探讨广州与侨胞住在国在经济文化科技等方面的交流合作。市侨联羽毛球队参加全球华人羽毛球赛，勇夺男子团体60岁组冠军。市侨联篮球队参加第三十四届全球华人篮球邀请赛，荣获55岁年龄组亚军。

4. 维护侨胞合法权益。一是持续做好信访维权工作。加强信访工作力度，完善市侨联法顾委律师委员协助接访制度，全年接待群众来信来电来访50多次，提供专业的咨询服务和法律援助，确保群众反映的问题件件有回复。市侨联、荔湾区侨联、逢源街侨联三级联动在短短2个小时内为秘鲁侨胞成功寻找到30年来未谋面的亲人，秘鲁驻广州总领事馆领事来访市侨联表达谢意。协助侨资企业环渤海公司解决长达10年的土地出让纠纷案件。中国侨联法顾委来穗调研时，专门就此案进行研讨。二是送法进侨界社区和侨资企业。在白云区金沙街举办“侨法进白云·义诊惠侨众·建功新时代”活动，为社区侨界群众提供免费法律咨询和诊疗服务。主动上门为10多家侨资企业提供“点对点”法律咨询和

维权服务，协助解决各类法律问题。**三是多渠道开展涉侨法规宣传活动。**通过免费赠送侨法宣传册子、在侨联网站设立专栏、微信公众号推送等多种方式，广泛宣传与侨界群众息息相关的各类法律法规制度，增强侨界群众依法维权的意识，努力营造全社会“知侨、爱侨、护侨”的良好氛围。赴广东惠州、湖南长沙和湘潭等地开展学习调研活动，与当地侨联交流整合社会法律资源维护侨胞合法权益的好经验好做法。

5. 积极参政议政。目前，市侨联推荐的全国人大代表 2 名，省人大代表 1 名，省政协委员 1 名，市人大代表 5 名、常委 1 名，市政协委员 11 名、常委 1 名。他们深入基层一线开展调查研究，走访市侨办、市文广新局等多个政府部门掌握实际情况，撰写出一批内容翔实、分析透彻、建议具体可行的提案和建议。在 2019 年召开的市“两会”上，侨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共提交提案、建议等 20 多份，代表侨界发出响亮的声音。特别是市侨联代表侨联界别在市政协会议上作题为《加强广州侨文化平台建设 助力优秀传统文化海外传播的建议》的大会发言，吸引了媒体和社会的强烈关注，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另外，市侨联还组织 9 名海外华侨代表出席市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7 名海外侨事顾问列席市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他们踊跃发言，出谋划策，为广州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海外侨胞的智慧和力量。

6. 推进精准扶贫。与耀中公司联合举办 2019 年广州市侨联百户困难侨胞新春慰问活动暨“耀中暖侨心”茶话会，向百户困

难侨界家庭赠送慰问金和慰问品，带去党和政府，以及侨界的关心与问候。切实管好用好罗焯惠侨基金，为 19 名受重大损失的归侨侨眷和 3 名就学困难的侨胞子女提供爱心帮扶款共计 9.25 万元。全国、省、市、区、街、社区六级侨联组织共同行动，广泛发动侨界力量，筹集 20 多万元善款帮助南侨机工李月美后人、因患重病瘫痪的梁女士解决巨额治疗费用。中国侨联副主席李卓彬在穗调研期间专程上门探访慰问了梁女士。着力推进清远市太平镇南北村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各项扶贫措施成效显著。发动美籍华人谭士文、郭瑞玲博士夫妇再次捐赠 2 万美元帮助南北村和荔湾区贫困家庭学生，缓解他们的上学和生活困难。积极开展文化下侨乡活动，繁荣兴盛侨乡文化。引导金稻农业等侨资企业参与农村建设，助力乡村振兴战略。

7. 强化侨联组织建设。一是承接有关部门划转的职能。按照市委统一部署，扎实推进市侨联机构改革工作。承接市侨办划转的海外华人华侨社团联谊等职责，接收市侨办转隶的干部，理顺各部室职能，优化人员配置。二是着力提高侨联干部综合素质。举办2018年全市侨联系统干部培训班，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有关侨务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大力提升侨联干部为侨服务水平。认真做好档案、机要、地方志、年鉴、垃圾分类等工作。三是指导基层侨联开展为侨服务工作。定期召开全市基层侨联主席会议，统筹协调推进全市侨联工作。举办市侨界青年联合会第三次会员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理事会。四是狠抓信息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召开全市侨联系统信息工作会议，研究部署全市侨联系统信息工作，提升信息采写报送质量。精心撰写《广州市充分发挥侨乡优势 集聚新侨“创业中华 圆梦广州”见成效》专题信息上报市委办公厅，获《广州信息》登载。全年市委办公厅采用12条市侨联报送的信息。对“侨之桥”网站进行全面升级，打造美观大方、操作便捷、权威详实的侨情资讯窗口。“广州市侨联”、“广州新侨”微信公众号紧跟时代发展要求，以更丰富的内容、更讨喜的形式满足群众对时政要闻和侨界资讯的需求。全年微信公众号累计发送信息1300多条，总阅读量达34万人次。

（三）全面加强侨联党的建设

强化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一是开展模范机关创建活动。**修订完善党务规章制度，完成机关党支部换届改选，优化机关党组织结构。健全“支部建在处室、处长担任书记”工作机制，认真落实“一岗双责”，促进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开展“我是共产党员”主题实践活动，提高党员干部的党性修养。**二是严格选人用人。**认真贯彻中央《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意见》精神，研究细化贯彻落实激励措施，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撑腰鼓气，营造良好的政治生态。**三是深化党风廉政建设。**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开展基层正风反腐专项治理和五项重点工作督导，对查摆出的问题坚决整改落实。邀请市纪律教育学习月讲师团成员辅导授课等专

题活动，进一步增强遵规守纪意识。

（二）一年来，全市侨联组织在各方面工作中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但也存在着不少的问题，如侨联工作的思想观念还跟不上时代发展步伐，内容载体比较欠缺，方式方法比较单一，品牌创新能力不足，基层组织建设亟待加强，体制机制难题还有待突破。对此，要高度重视，以机构改革为契机，认真研究加以解决。2019年市侨联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第十次全国归侨侨眷代表大会和市委十一届六、七次全会的工作任务，坚持“两个并重”、“两个拓展”，推动“两个建设”，织好“两张网”，坚持“五个不忘”，切实履行“服务经济发展、依法维护侨益、拓展海外联谊、积极参政议政、弘扬中华文化、参与社会建设”职能，深化全市侨联改革，最大限度地把海内外侨胞紧密团结起来，为推动广州在全省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当好“两个重要窗口”中勇当排头兵贡献侨界的力量，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